

REGION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STRATEGY AND POLICY

中国 - 东盟环境保护合作中心

中国 - 上海合作组织环境保护合作中心

区域环保国际合作 战略与政策

亚太环境观察与研究 2014

周国梅 彭 宾 国冬梅 / 主编

中国环境出版社

区域环保国际合作

战略与政策

亚太环境观察与研究 2014

周国梅 彭 宾 国冬梅 / 主编

中国环境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区域环保国际合作战略与政策 : 亚太环境观察与研究. 2014 / 周国梅, 彭宾, 国冬梅主编. — 北京 : 中国环境出版社, 2015. 7

ISBN 978-7-5111-2411-1

I. ①区… II. ①周… ②彭… ③国… III. ①区域环境—环境保护—国际合作—研究—亚太地区—2014 IV.

① X32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12979 号

出版人 王新程

责任编辑 赵惠芬

责任校对 扣志红

装帧设计 彭 杉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出版社

(100062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om.cn>

电子邮箱: bjgl@cesp.com.cn

联系电话: 010-67112765 (编辑管理部)

010-67168033 (监测与监理图书出版中心)

发行热线: 010-67125803, 010-67113405 (传真)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8.25

字 数 470 千字

定 价 120.00 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 请勿翻印、转载, 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编委会顾问

徐庆华 李海生 任 勇 郭 敬 夏 光 陈 亮
高吉喜 王金南 宋小智 张 磊 涂瑞和

主 编

周国梅 彭 宾 国冬梅

副主编

李 霞 陈 刚

执行编辑

范纹嘉

编委会成员 (按姓氏笔划排序)

丁士能 王 晨 王玉娟 王语懿 毛立敏 石 峰
田 舫 汉春伟 刘 平 闫 枫 李 博 李 霞
张 立 陈 超 陈 刚 国冬梅 周国梅 郑 军
贾 宁 奚 旺 彭 宁 彭 宾 谢 静 蓝 艳
解 然 魏 亮

序

面向未来，打造区域环境合作共同体^①

当前，亚太经济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成为世界经济复苏和可持续增长的重要推动力量。同时，国际金融危机的深层次影响仍然存在，气候变化、生态退化、资源危机、重大自然灾害等全球性挑战日益突出，全球经济与环境治理任重道远，国际社会正在共同谋划制定后 2015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在这种背景下，加强中国与东盟的环境合作既是双方自身发展的需要，也是对全球可持续发展的积极贡献。

近年来中国更加重视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2013 年 11 月，中国做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决定，把建设生态文明和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改革作为重要战略任务，积极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新格局。这些政策和措施，对中国经济、社会、环境的协调和可持续发展产生了重大而深远的影响，形成了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以建设美丽中国为目标的总体思路，着力解决影响科学发展和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积极探索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的环保新道路，加快推进环境管理战略转型。重点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污染防治力度不断加大，节能减排深入推进。二是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作用日益显现。三是生态和农村环境保护得到加强。四是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环境治理体系建设。

^① 本文为环境保护部副部长李干杰在 2014 年中国 - 东盟环境合作论坛上的讲话摘编。

一是以积极探索环保新道路为实践主体，进一步丰富环境保护的理论体系。借鉴国际环境治理的经验，结合中国国情和发展阶段，改革创新，发展体制和制度优势，努力改善环境质量，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二是以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实施为龙头，形成有力保护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体系。2014年4月24日，中国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并将于2015年1月1日正式实施。这部法律的突出亮点是用制度来保护生态环境，推动建立基于环境承载能力的绿色发展模式，形成多元共治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建立严格刚性的环境保护监管制度和责任体系。我们将切实贯彻新《环境保护法》，全面推进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和环境标准建设。

三是以深化生态保护体制改革为契机，建立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的环境保护组织制度体系。我们将通过体制创新，建立和完善严格的污染防治监管体制、生态保护监管体制、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体制、环境影响评价体制、环境执法体制、环境监测预警体制，建立统一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独立进行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

四是重点以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为核心，构建改善环境质量的工作体系。我们将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优先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污染问题，逐步改善环境质量。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全面推进环境信息公开。

中国的生态文明是开放、包容、共赢、创新的建设体系，需要加强区域环境保护国际合作。中国和东盟，面临着区域经济发展绿色转型的共同挑战与机遇，决定了我们之间的合作是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力量。

近十年来，特别是2010年中国-东盟环境保护合作中心成立以

来，中国与东盟的环境合作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双方通过了环境合作战略，制定了两期合作行动计划，重点推进了环境政策对话与交流、生物多样性和生态保护、环保产业与技术交流、环境管理能力建设、联合研究等领域的合作。启动和实施了中国－东盟绿色使者计划，制定了中国－东盟环境技术与产业合作框架。双方的成功合作探索了卓有成效的区域环境合作和南南环境合作新模式。

为进一步深化中国与东盟的环境合作，实现区域绿色发展，未来应重点开展如下工作：

第一，共建海上绿色丝绸之路，打造区域环境合作共同体。我们愿同东盟国家共同努力，携手建设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环境合作共同体，倡导环境安全、生态安全理念，为双方和本地区人民带来更多福祉。东南亚地区自古以来就是“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枢纽，中国愿同东盟国家加强生态环境合作，建设一条绿色丝绸之路，同东盟国家共享绿色发展机遇、共迎挑战，实现共同发展、绿色繁荣。

第二，加强政策交流与能力建设，构建多层次、宽领域的合作平台与网络。中国－东盟国家应围绕绿色发展战略问题加强政策交流与对话，相互学习，彼此借鉴。要继续发挥好中国－东盟环境保护合作中心的平台作用，进一步加强合作网络建设，建立区域绿色发展伙伴关系，在中国－东盟环境合作战略和行动计划的基础上，抓紧制订新的合作战略，重点关注环境可持续城市建设、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泥炭地管理等国际与区域热点，促进双方的环境合作取得实效。

第三，积极开展环境技术与产业合作，为区域绿色发展注入新动力。环境技术和产业是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和支撑。我们应积极鼓励企业界参与合作，广泛开展技术交流，加强政府、企业和科研机构之间的科技合作和信息分享，不断提升中国与东盟

各国的环境产业水平和科技创新能力。重点推动落实好中国 - 东盟环境技术与产业合作框架，抓好合作示范基地建设，形成对双方环境合作的有力支撑。

环境保护部副部长

序 二

打造环境与发展合作共同体， 共建和谐发展的绿色丝绸之路^①

当前，国际社会共同面临着气候变化、能源资源安全、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全球性资源环境问题的挑战，深化区域和国际环保合作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上海合作组织作为凝结中国与周边国家丝绸之路精神的纽带，自诞生之日起就是成员国、观察员国、对话伙伴国之间经验互鉴、互利共赢的命运共同体。在推动安全与经济合作两大车轮不断向前发展的同时，上合组织顺应时代潮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必将为推动地区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作为上合组织成员国，中国积极推动区域机制下的环保务实合作。在上个月召开的第四届亚信峰会期间，习近平主席提出愿意在上海合作组织框架内巩固和发展环保领域的合作与交流，发挥中国 - 上合组织环保合作中心的作用，促进区域可持续发展。2013 年 11 月，李克强总理在上合组织成员国总理理事会第 12 次会议上指出：各方应共同制定上合组织环保合作战略，依托中国 - 上合组织环保合作中心，建设环保信息共享平台。

今天，中国 - 上合组织环保合作中心正式启动，既是落实中国领导人倡议的积极行动，也是推动区域环境合作平台建设、加强各成员之间交流对话的重要活动。希望中心充分发挥窗口、桥梁和平台作用，为推进中国与上合组织环保合作做出贡献。

^① 本文为环境保护部副部长李干杰 2014 年 6 月 4 日在中国—上海合作组织环保合作高层研讨会上的主旨讲话摘编。

中国政府把保护环境确立为基本国策，实施可持续发展国家战略。近年来，把环境保护摆上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积极探索环境保护新路，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突出表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污染防治力度不断加大。二是节能减排进展顺利。三是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作用日益显现。四是生态和农村环境保护得到加强。五是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但是，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依然突出，发达国家一两百年出现的环境问题，在我国近30多年来的快速发展中集中显现，呈现明显的结构型、压缩型、复合型特点，环境质量改善与公众期待仍有较大差距。

为破解日趋强化的资源环境瓶颈制约，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要求紧紧围绕建设美丽中国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建设新格局。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们将站在推进国家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高度，着力构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四梁八柱。

一是以积极探索环保新路为实践主体，进一步丰富环境保护的理论体系。这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有效路径。我们既要借鉴西方发达国家治理污染的经验教训，又要结合我国国情和发展阶段，改革创新，用新理念新思路新方法来进行综合治理，发挥体制和制度优势，尽量缩短污染治理进程，努力改善环境质量，造福全体人民。探索环境保护新路的根本要求是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关系，牢固树立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理念，决不以牺牲环境为代价去换取一时的经济增长，

更加自觉地推动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二是以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实施为龙头，形成有力保护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体系。这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武器。4月24日，中国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环境保护法》，将于2015年1月1日正式实施。作为中国环境保护领域的基础性、综合性法律，新《环境保护法》在基本理念、公众参与、法律责任等方面实现了诸多突破，为进一步保护和改善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强大武器。我们将切实宣传好贯彻好实施好新《环境保护法》，加快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环境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专项法律法规的制修订，全面推进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制度和环境标准建设。

三是以深化生态环保体制改革为契机，建立严格监管所有污染物的环境保护组织制度体系。这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组织保障。生态环保体制改革的主攻方向和着力点是建立和完善严格的污染防治监管体制、生态保护监管体制、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体制、环境影响评价体制、环境执法体制、环境监测预警体制。我们将通过体制创新，建立统一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所有污染物，以及点源、面源、固定源、移动源等所有污染源，大气、土壤、地表水、地下水、海洋等所有污染介质，实行统一监管。独立进行环境监管和行政执法，切实加强对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执行国家环境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监督，纠正其执行不到位，以及一些地方政府对环境保护的不当干预行为。

四是以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为抓手，构建改善环境质量的工作体系。这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主战场。我们将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用铁规铁腕强化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优先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的突出环境污染问题，以实际行动逐步改善环境质量。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健全政府、

企业、公众共同参与新机制，实行区域联防联控。抓紧编制《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争取尽早实施。

我们愿与各方在上合组织框架下加强区域环保合作，打造环境与发展合作共同体，共建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绿色丝绸之路。为此，对加强中国与上合组织环保合作提出四点建议。

一是定战略明方向，以务实合作诠释“上海精神”。希望各方在“互信、互利、平等、协商、尊重多样文明、谋求共同发展”的“上海精神”引领下，在上合秘书处的协调指导下，凝聚合作共识，积极推动制定中国 - 上海合作组织环保合作战略框架，明确合作的指导思想、战略目标与优先领域。

二是建平台促交流，以全球视野提升合作水平。希望各方加强在全球与区域环境问题上的政策对话和经验交流，构建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共享平台，重点开展生态恢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领域合作，共同提升区域环保合作的质量与水平。

三是谋发展利长远，以能力建设带动合作对话。启动“中国南南环境合作：丝绸之路绿色使者计划”，推进环境保护能力建设、提升公众环境认知与环境意识，并进一步推动上合组织建立与有关国家、组织建立环境合作伙伴关系。

四是重示范见成效，以绿色经济引领绿色发展。推动绿色经济、环保产业与环保技术的务实合作，开展从技术交流、合作研发到科技成果产业化的多层次合作，为区域绿色发展提供支撑。

中国与上合组织的环境保护合作有着深厚的基础、牢固的纽带，潜力巨大，前景广阔。我们希望与大家携手共进，共同呵护我们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共同打造一条新世纪的绿色丝绸之路，为区域可持续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环境保护部副部长

目 录

战略与政策 /1

“十三五”环境保护国际合作：应对新挑战 构建大战略 /3

“一带一路”背景下环保产业“走出去”的机遇与对策 /15

借力国家“一带一路”战略 建设中国与“南南”环保合作共同体 /22

加强与阿拉伯地区环保合作 打造“一带一路”绿色战略支点 /33

开拓上海合作组织环保合作 建设绿色“丝绸之路经济带” /45

推动中国环境保护“走出去”的战略思考 /53

加强环保国际合作，维护国家生态安全 /61

借力环境标准推动技术与生态创新 /66

区域环保国际合作 /73

创新产业合作模式 推动区域环保产业务实合作 /75

加快推进中日韩环保产业合作的对策建议 /84

加强中国－非洲绿色发展合作 /91

探索中国－东盟环保产业务实合作模式 /101

上合组织成员国环保机构设置及其启示 /108

APEC 环保合作最新形势分析及对策建议 /119

我国参与东亚峰会框架下环境合作的几点思考 /126

理论探讨与国际经验 /133

美国《清洁水法》对我国水污染防治的启示 /135

欧洲环境信息共享合作及对我国的启示 /153

完善环境信息发布工作 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162

加强空气质量监测网络建设 提升决策支撑能力 /171

借鉴美国大气监测与管理经验,提高国内大气监管水平 /180

美国实施《清洁空气法》的经验与启示:重视空气有毒物质的风险与管理 /186

借鉴国际经验,加强土地污染修复与管理 /195

发展知识经济,助力亚洲可持续发展 /206

国外海洋环境保护战略对我国完善陆海统筹政策的启示 /227

美国海岸带环境管理经验及启示 /240

海洋环境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的国际经验借鉴 /252

国际环境与发展 /259

联合国发布可持续消费和生产(SCP)的目标与指标报告 /261

当前全球空气污染治理的形势与对策 /277

联合国后 2015 发展议程综述 /28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发布区域海洋管理白皮书 /301

联合国发布区域海合作项目生态系统评估报告 /318

经合组织认为东南亚应推动绿色增长 /335

热点问题关注 /341

国际社会高度关注我国新《环境保护法》 /343

巴黎的雾霾攻坚战 /350

韩国应对大气颗粒物污染问题的政策导向与几点建议 /359

可持续城市转型之路：推动资源环境脱钩 /369

G20 关注绿色发展：实现包容性绿色增长的政策选择 /382

东盟实现 2030 年经济共同体目标的主要挑战 /393

大数据时代下的环保国际合作 /423

战略与政策

